

省知识产权局关于组织 2022 年专利转化 专项计划项目线上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市知识产权局、沈抚示范区市场监管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2022 年，经财政部和国家知识产权局综合评比，辽宁实施专利转化工作成效显著，获得中央财政 1 亿元专项资金支持，用于推进高校院所专利技术转化实施，助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工作。

根据《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助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的通知》（财办建〔2021〕23 号）、辽宁省知识产权局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《辽宁省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助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工作方案（2021—2023）》的通知（辽知发〔2021〕2 号）有关任务部署，2022 年 7 月 29 日，在省财政厅指导下，省知识产权局印发《辽宁省知识产权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中央服务业发展（专利转化专项计划）资金扶持政策及分配方案等事项的通知》（辽知发〔2022〕8 号），明确了 2022 年辽宁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9 项扶持政策，并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前印发了有关项目的申报指南，不断推进我省专利转化专项计划工作深入实施。

为提高我省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申报效率，由纸件申报调整为线上申报方式，实现项目申报无纸化办理，2022 年 12 月，省知识产权局依托辽宁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（找政策模块），组织

开发了集省级管理端、市级管理端和企业申报端于一体的项目线上申报系统,制定了**2022**年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线上申报系统操作指南(详见附件**1、2**),并于**2023**年**2**月上线运行。

请各市知识产权局严格履行初审权限,指导相关项目实施单位如实填报有关申报材料,做好**2022**年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线上申报工作,严格按照中央专项资金使用要求,保证专项计划预算资金安全、高效落实到位,确保项目实施取得实效,助力我省“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”高效实施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**1.2022**年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线上申报系统操作指南(市局端)
2.2022年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线上申报系统操作指南(企业端)

辽宁省知识产权局

2023年**2**月**10**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